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江怡君

電話：04-37061280

電子信箱：e-1333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0758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(附件1、附件2) (A09030000E_1140075880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40075880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移民署委外製播「新住民心力量」廣播節目，
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並協助宣導運用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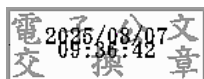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4年8月1日臺教社(二)字第1140081041號函轉內政部移民署114年7月30日移署移字第114010841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保障新住民媒體近用權，內政部移民署委外製播新住民多元文化廣播節目，每週五、六下午2時於警察廣播電臺FM104.9頻道播出；另於地方電臺重播，時間為每週二、三中午12時於IC之音桃竹苗地區FM97.5頻道播出。錄製完成之節目也會置於各大Podcast平臺，供民眾收聽。
- 三、如有相關事宜，請洽內政部移民署張聰方辦事員（02-2388-9393分機2526，k5512378@immigration.gov.tw）。
- 四、檢附旨揭旨揭公文影本及節目宣導主視覺各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(請轉知所屬學校)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